

##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杨燕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收到公司股东、董事杨燕明先生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杨燕明先生于2026年3月6日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详细情况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杨燕明，公司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

2.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杨燕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81,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8%，杨燕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真诺测量仪表（上海）有限公司、张蓉及唐宏亮（除杨燕明先生外，其他一致行动人后续合称为“其他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50%（公司无回购股份）。

3. 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过去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本次增持的情况

1.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多年来持续增长的经营业绩、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的发展充满信心，并对公司的投资价值充分认可。

2. 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

3. 资金来源：个人自有资金。

4. 增持期间：2026年3月6日。

5. 增持数量及比例：增持公司股份117,800股，增持均价约为16.04元/股，增持金额188.95万元（不含交易税费），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3%。

6. 增持后持股数量及比例：本次增持后，杨燕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399,5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1%，杨燕明先生及其他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41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53%。

7. 后续增持计划：截至目前，杨燕明先生暂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杨燕明先生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3.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公司将持续关注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 杨燕明先生出具的《杨燕明先生关于增持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2. 杨燕明先生出具的《杨燕明先生关于增持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结果告知函》。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